

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18日、2020年4月10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无锡深南电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无锡深南”）、南通深南电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通深南”）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分别提供不超过4亿元和11亿元的担保，该担保事项发生的有效期限为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具体公告详见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南通深南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申请项目融资贷款合计不超过110,000万元人民币，有效期自2021年2月5日起至2030年12月21日止，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中国银行与公司于2021年2月5日签署了《保证合同》。

三、合同主要内容

1、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

债务人：南通深南电路有限公司

保证人：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2、保证最高额度及保证方式：110,000万元，连带责任保证

3、保证期间：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二年

4、保证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，包括本金、利息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止2021年1月31日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18.87亿元，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37.72%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6.69亿元，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3.38%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，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七日